

最新我的叔叔于勒读后感 我的叔叔于勒 读后感读我的叔叔于勒有感(优秀10篇)

读后感，就是看了一部影片，连续剧或参观展览等后，把具体感受和得到的启示写成的文章。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读后感的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我的叔叔于勒读后感篇一

读了这篇莫泊桑写的文章《我的叔叔于勒》，感慨良多。

在这篇文章中，“我的叔叔”于勒有了钱，我们全家人都盼望他早日归来，可以给“我们”带来幸福、奢华的生活。

但是这次旅行，当“我们”在船上看见了他，他并没有发什么财，而是又老又穷苦的卖牡蛎的老水手时。“父亲”和“母亲”却像遇到瘟神一样，尽量躲着他。原因是什么？因为他没有钱。

换个角度想想。难道于勒真的没有认出自己的侄子么？难道真的没有认出买自己牡蛎的是自己的哥哥么？答案是否定的，他肯定认出了。因为他知道自己以前犯下许多错，不好意思和他相认。

再想想，为什么于勒没有回自己的家乡呢？答案可以从船长口里得知：“据说他在哈佛尔还有亲属，不过他不愿意回到他们的身边，因为他欠了他们的钱……”这样说来，于勒已经从以前的“流氓”变成现在知道钱来之不易历尽沧桑的“卖牡蛎的老人”了，他最起码也知道了要自力更生。而克拉丽丝却看他现在没钱，怕他回来吃他们的。这说明了“我的母亲”是见钱眼开的市井妇人。而“我的父亲”菲利普也和母

亲一样“见利忘义”，他们认定“我的叔叔”这辈子没有出息。

如果我是克拉丽丝，我也会和弟弟相认，因为人犯错误是难免的，若能改邪归正也是一种宝贵的财富，我们应该原谅他；如果我是菲利普，不管我的弟弟再穷，再流氓也好，我也会和他相认的，毕竟血浓于水的亲情是永不磨灭的。

我的叔叔于勒读后感篇二

你知道《莫泊桑短篇小说精选》吗？这本书里最有名的就是《羊脂球》这个故事，但我并不喜欢，我还是更喜欢《我的叔叔于勒》这个故事。

《我的叔叔于勒》主要讲的是“我”的叔叔于勒曾是家中的祸患，“我”父亲迫不得已让他去美洲打工，后来叔叔于勒回信说：他挣了大钱，想到美洲旅行，发了财就回去。“我们”全家人都满心喜悦，盼望着于勒叔叔回来。后来“我”的姐姐结婚后，“我们”一家决定去泽西岛旅行，在船上，“我”看见了一个落魄的，有老又脏的的卖蛤蜊的人很像于勒，打听后才确定是他，“我”的妈妈见了，便丢下了于勒叔叔，带着“我们”离开了。

读到这里，我觉得“我”的家人都只是只认金钱，不认亲情的。为什么这样说呢？因为“我”的家人知道叔叔于勒挣了大钱之后，就满心欢喜地盼望着叔叔于勒回来，但是看见落魄了的、有老有脏的于勒时，“我”的家人无情的抛弃了他，并不再见他。我感到达夫朗夫妇把金钱看得比亲情远要重要，亲情在达夫朗夫妇眼中一文不值，我想，这种人如果有一天也落魄的话，也一定没有什么亲戚去帮助他们的。

生活中，最美好的东西就是亲情，亲情是无法用金钱来衡量的，我想在很多人的眼里，他们都会认为没有了亲情，即使有了很多的金钱也没什么用。一个连亲情都不懂的人，更

别想在社会立足的。

这个故事揭露的就是社会上一些人肮脏的本性，确切的说，应该说是金钱的本质，我们决不能为了金钱而放弃宝贵的亲情。所以说，亲情无价。

我的叔叔于勒读后感篇三

暑假，我看了法国著名的短篇小说巨匠莫泊桑最著名的小说名篇之一——《我的叔叔于勒》，它带给了我很大的启发。

当于勒花光了自己所得的财产，并且大大地占用了菲利普应得的部分时，他们视之为“混蛋”、“无赖”；当于勒被迫出走，在海外赚了点钱时，人们立即对他寄予厚望，甚至每个星期天都去海滩上等候于勒的回来：但当发现于勒没有成为富人，反而沦落为靠卖牡蛎过日子的小贩时，他们的真面目暴露无遗，连“我”出于同情多给了于勒十个铜子，也要遭到斥骂：“你简直是疯了！拿十个铜子给这个人，给这个流氓！”

这篇小说通过于勒贫穷时被赶走与发财时被夸赞，以及菲利普夫妇望眼欲穿地盼望于勒归来与见到穷困潦倒的于勒躲之惟恐不及的两组比较，揭示出菲利普夫妇的自私、庸俗等性格特点，从而揭示出资本主义社会人与人之间是赤裸裸的金钱关系这一主题。

在当今社会中，像菲利普夫妇这样的人依然有所存在——“目中唯有金钱”。这是一种精神的缺失，一种关注内心的缺失，“急功近利”的物质主义者。我想，我们更该关注我们的内心世界，以清丽的双眼凝眸世界，用爱与职责铸造生命的好处，谱写新世纪的辉煌。因为，金钱并不是万能的，正如著名作家龙应台所说：“钱能够买到房屋，但买不到家；钱能够买到药物，但买不到健康；钱能够买到书籍，但买不到智慧……”由此可见，拥有亲情、友情……才是最重

要、最幸福的。

所以我们不要把实现理想寄托在别人身上，就应透过自己去奋斗，去努力，去争取。在亲情和钱上，应珍惜亲情，淡泊名利。对弱者应多付出爱心，同情，树立正确的人生观。

我的叔叔于勒读后感篇四

《我的叔叔于勒》是法国作家莫泊桑写的，它又搞笑又感人，写了“我”的家人对待叔叔于勒的故事。

故事写了，“我”出生在一个贫穷的家庭，父亲母亲的收入都很少，家里还有两个姐姐，于勒叔叔就到外地去做生意。他本来是爱赌博的坏人，但之后他就改邪归正了。他出去了好长时刻也没回来，说他在外国发了财，因此咱们看到一艘艘轮船开来时都期望于勒叔叔能在船上。之后，咱们出去旅游，在一艘船上吃牡蛎。卖牡蛎的人浑身脏脏的，衣服都破了，当父亲母亲发现并确认他是于勒叔叔时，父亲母亲就感到害怕，怕他会拖累咱们，咱们就躲开了他。从那以后，咱们就再也没有见到过于勒叔叔了。

故事告诉咱们，对弱者要关爱，人们要有亲情和友情。不能像“我”的家人一样看待有钱的亲人就很期盼他来，看待身无分文的亲人却躲的远远的。

我觉得他们家的人都很可怜，个性是于勒叔叔，竟被家人抛弃了，咱们不就应对亲人冷漠。

我的叔叔于勒读后感——关于《我的叔叔于勒》

平淡中的波折，朴素中的锋芒——关于《我的叔叔于勒》李梦好这是一篇莫泊桑著名的的短篇小说，我的叔叔于勒读后感——关于《我的叔叔于勒》。故事很简单：发生在法国西北一个拮据.....

我的叔叔于勒读后感

以小见大匠心独运这是篇10分精致的讽刺小说，由法国大文豪莫泊桑执笔，我的叔叔于勒读后感。主要人物：于勒，一个人们眼中的流氓。次要人物：菲利普夫妇。当时法国社会的代表。让我.....

我的叔叔于勒读后感篇五

有一段时间我以前认为：“外国的月亮比中国的圈。”自从读了法国作家莫泊桑的《我的叔叔于勒》之后，我的思想翻了个个儿。这篇小说象一面照长镜，清楚地照出了资本主义社会的狰狞面目，使我认识了这个社会的罪恶本质。

《我的叔叔于勒》这篇小说透过菲利普一家由原先厌恶、怨恨于勒，到之后听说于勒发财又喜欢、索敬于勒，直至在于勒穷困潦倒时又遗弃他的故事，一层进一层地无情揭寡了资本主义社会人与人之间的赤裸裸的金钱关系，展示了资本主义社会的五恶面目。

在小说中，作家以辛辣的笔触讽了菲利普夫妇吝啬，嫌贫爱富。当于勒花了自己应得的遗产并大大占用了菲利普应得的那部分时，他们将其视之为“混蛋”、“无赖”；当于勒被迫出走，在海外赚了点钱时，他们立即对于勒寄以厚望，甚至每个星期都到海滩上等候于勒回来，为的是从他那里得到什么甜头；但当发现于勒不仅仅没有成为富翁。

反而沦落为卖牡的小贩时，菲利普夫妇的市侩面目便幕霉无遗了，连善良的约瑟夫出于同情多给了于勒十个铜子也要遭到克拉丽丝的斥骂：“你简直是疯了！拿十个铜子……给这个流氓！”最后，他们悄悄地离开于勒而去。

这面镜子照得多么清晰透激啊！它照出了菲利普夫妇卑鄙的灵魂，更照出了资本主义的“庐山真面目”。时过一个世纪，

当今资本主义社会的状况究竟如何呢？我听说这样一件事：在美国，有个小孩拾了一万美元之巨款，把它交还给了失主。

《我的叔叔于勒》是认识资本主义社会的一面镜子，它使我认清资本主义社会的本质，也从另一方面激发我更加热爱社会主义祖国。

我的叔叔于勒读后感篇六

寒假里，我读了一篇文章，名叫《我的叔叔于勒》，它的作者是莫泊桑。读完后，我有许多深刻的感受。

这篇文章主要讲的是：一家人生活很苦，但父亲知道他的一个兄弟——于勒在美国致富了，而且“我”的二姐也要结婚了。在二姐结婚前，“我”的全家去一个岛上旅行。在去小岛的船上，有一个卖牡蛎的人。许多人都买了，父亲带着姊姊去吃牡蛎。父亲走向他的摊前，无意中发现他是于勒。父亲向船长打听状况，进一步证实了那个卖牡蛎的人就是自我的亲弟弟——于勒。正因他的头发乱糟糟的，身上脏兮兮的。他还很贫穷、一无所有、处境落魄，父母亲怕他连累自我，因此父母亲 and 姊姊们都避的远远的，不愿意理他。

我觉得，文章中的那个卖牡蛎的人虽然衣着不得体，但是他做的牡蛎却十分美味。我觉得虽然他可能很穷，但是他愿意把牡蛎做的很美味，还物美价廉。

咱们就应发奋工作，改善咱们的生活。

咱们更不就应瞧不起那些穷人，就应无私的、不求回报的帮忙他们，只有这样，世界才会变成一个友好的世界。

我的叔叔于勒读后感篇七

“古今中外，人与人的关系都是一种社会，反映出—一个时代，

一个社会的伦理道德和价值取向”《我的叔叔于勒》这篇小说引导我走路18世纪法国社会，感受世态人情。

这篇小说是由法国“短篇小说之父”莫泊桑所著，以一个涉世未深，富有同情心，天真单纯的孩子的视线玉树全家人对于勒曾经行为不正糟蹋钱的恐惧在于勒来信说他赚了钱，并能够赔偿父亲时转换成全家人在他人面前炫耀的资本，成了全家人翘首归盼的“亲人”，后再无人倾摧的二姐出嫁后去哲尔赛岛游玩，遇到穷困潦倒的娱乐近极度恐慌，害怕相认，揭示了菲利普夫妇与于勒建立在金钱上的亲情和菲利普夫妇爱慕虚容的丑恶面目。

我们的生活离不开金钱，但是金钱不是万能的。如果人们都一味追求金钱而淡然了社会中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友好关系，那么将会失去更珍贵的财富——亲情！不能因金钱而丢失了世间最美好的亲情。亲情是无价的它不能用任何东西来换取，我们应该为拥有他，而庆幸，应珍惜她的所在！

亲情，是成长路途上的一盏灯，照亮前进的道路；亲情，漫漫严冬的一把火，驱除心里的寒冷；亲情，是灿烂的阳光，祛除心底的阴霾。

亲情无价，金钱无法购买亲情。黄金闪闪，难换一份温暖的关怀；黄金闪闪难换一份亲切的问候；黄金闪闪，难换一种浓浓深情。

亲情永远高于金钱！

我的叔叔于勒读后感篇八

一天午后，菲利普一家人刚刚吃完午饭，正和女婿谈论着二姐出嫁的事。一阵疾风吹来，树枝拍打着窗户发出“啪啪”的响声。菲利普忙喊道：“若瑟夫，去把窗户关上！可别让树枝打坏了玻璃！”

“好的，爸爸！”

“嘭嘭嘭，嘭嘭嘭” 又一阵响声传了过来。菲利普生气道：“若瑟夫，怎么回事！窗户没关好吗？这可了不得！”

“不，爸爸！是有人在敲门。”

“哦！若瑟夫，去看看是谁？”

若瑟夫打开门，只见一位衣冠楚楚，戴着礼帽的绅士站在门外。

“哦！先生，请问您找谁？”

“请问这是菲利普先生的家吗？我找他！”

“爸爸，有人找你！”

菲利普起身来到门口，把客人让了进来。

“先生，我不认识您呀，请问您是？”

“哥哥，你不认识我了吗？我是于勒呀，你的亲弟弟于勒呀！”

父亲的语气明显惊讶了起来：“于勒？是你吗？可这怎么可能！”

“怎么不可能！哥哥，我从南美回来了。我正经营着一家航运公司，回来捎上货马上就走了，专程过来看看你们。哦，这是若瑟夫吧，都这么大了，真好！”

若瑟夫不由想起了“特快号”上于勒卖牡蛎的一幕。“这真是我的叔叔吗？可那天船上的又是谁呢？这不可能呀！”

“哎哟，于勒，可把您盼回来了！嫂子就说么，今天怎么没来由的喜上眉梢呢，原来是弟弟回来了！看看，看看，瞧这身装扮，您是阔了吧！真好！好弟弟，这次回来是不是可以把欠你哥哥的钱清一清呀？”

“嫂子，不好意思！我今天来是因为我的货轮在资金周转上遇到了点困难，想请哥哥帮忙周转一下。您放心，我到南美货物出手后，马上就能还上你们所有的钱！”

父亲给母亲打了个眼色，说：“这样呀！于勒，你先坐会，我把手头的活计安排一下，咱们再细说。若瑟夫，赶紧，给叔叔倒杯水！”

父亲和母亲来到里屋。父亲哆嗦着对母亲说：“这怎么回事？我们上次认错人了吗？”

母亲瞥了眼屋外，恶狠狠地说：“这还看不出来！这个无赖又来骗我们了。得想个办法把他赶走，别在女婿面前露出马脚。这个流氓无赖还想像从前一样来骗吃骗喝，做梦吧！多亏我们在“特快号”上知道了他的底细！”

父亲走了出来，脸上带着凄凉的神情，挨着于勒坐了下来。他抓起于勒的一只手，摩挲着。

“粗糙，多茧！这哪是经营大生意的手。这个无赖，果然又来骗吃骗喝了！”父亲心里想着，说道：“于勒呀，是这样，你看你的两个侄女年龄已经大了，但到了现在还没有嫁出去，没有嫁妆呀！这不，你回来了，你看，你是干大生意的，从手指缝里漏一点，让你的两个侄女风风光光地嫁出去，怎么样？孩子可是叫你一声叔的呀，您是孩子的亲叔叔呀！”

叔叔嘴唇蠕动着，吞吞吐吐着：“哥哥，这个……也不是不可以，我是孩子的叔叔吗！你看……这样，我出来的匆忙，身上钱不多，我回船上筹一筹！哦，就这样，我走了！”

叔叔挤出一丝歉意的笑容，急匆匆推门离去了。这一去，就再也没有回来过！

我的叔叔于勒读后感篇九

读了这篇莫泊桑写的短文小说《我的叔叔于勒》，我感受深刻。

在这篇小说中，在听说叔叔于勒有了钱，我们全家都盼望他早日回来，可以给我们带来幸福和奢华的生活。

可在一次旅行中，当“我们”全家乘船旅游时见到了他，他并没发财，而是又老又穷苦的在船上当一个卖牡蛎水手时，“母亲”和“父亲”却像看见瘟神一样尽量躲开他，为什么呢？我想时因为他没钱的样子，还又老又穷，怕他缠这我们，换个角度想想，难道于勒真的没认出自己的哥哥和侄子吗？答案肯定是否定的，他认出来了，可 he 知道自己以前犯下许多错，不好意思和他们相认。

再想想，为什么于勒没有会自己的家乡呢？答案从船长口中得知：“据说他再哈佛尔还有亲属，不过他不愿意回到他们身边，因为他欠了他们钱.....”这样说来，他最起码也知道了要自力更生，而“我的母亲”却看他现在没钱，怕他回来吃我们，这说明了“我的母亲”是个见钱眼开的市井妇女，而“我的父亲”也和“母亲”一样的“见利忘义”，他们认定“我的叔叔”这辈子没出息了。

如果我是他们，我就会和他相认，毕竟血浓于水的亲情是永不磨灭的。

我们身边也有人做了错事，但不知道去弥补，就像我班的施健安，他把我妈妈给我新买的铅笔盒弄坏了，说赔，可到现在也没赔给我，真希望他也看看《我的叔叔于勒》这篇文章。

我的叔叔于勒读后感篇十

《我的叔叔于勒》讲的是叔叔于勒的故事。叔叔于勒生活在一个小职员的家。他想生活在上层社会。想创业。但是都失败了。

这些经历构成了菲利普夫妇应对自己的弟弟于勒的不同态度。

一向以来，于勒在菲利普夫妇眼中都是一个不务正业的人，总是花钱。还花掉了哥哥的那一份钱。这在本来就不富裕的家中简直是一个打击。菲利普夫妇没给于勒好脸色看。最好竟然把于勒赶了出去。

我觉得文中的菲利普夫妇真的是很势利眼，一开始于勒很穷的时候，就叫他坏蛋，流氓，在于勒有钱了之后又变成好心的人，当在船上看见了变成穷光蛋的于勒，又骂他是讨饭的，流氓。

他们夫妇的种种举动真的很让人厌恶。他们竟然连亲弟弟都不认，他能冷血到什么地步，他还是人吗？连动物都明白保护自己的家人，而菲利普夫妇看见了于勒，不但不去认于勒，反而走开。可见菲利普夫妇是多么的冷血，无情，六亲不认而且爱慕虚荣。

在当今社会中，像菲利普夫妇这样的人依然存在。只明白金钱，没了金钱就什么也不是。但是，金钱并不是万能的，但是拥有亲情、友情……才是最重要的，才会是最幸福的。